

#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促进局

主动公开

##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促进局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应对贸易摩擦事项)的通知

各相关企业:

根据《广东省商务厅关于印发 2023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应对贸易摩擦事项)申报指南的通知》(粤商务救济函[2023]1 号)要求,现就 2023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应对贸易摩擦事项)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支持内容和对象

2023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应对贸易摩擦事项)支持参与国际贸易摩擦应对、或对进口产品申请发起贸易救济调查的本区企业,凡提供符合要求的应(起)诉研究报告的,可申请进入本项目库。

### 二、支持时间

支持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案件裁决时间为准,包括新立案件和复审案件。

### 三、申报条件

- (一) 我区依法登记设立的企业;
- (二) 在支持时间内撰写贸易摩擦应(起)诉研究报告;
- (三) 配合各级商务主管部门开展贸易救济工作, 接受工作协调和管理;
- (四) 具有健全的财务核算与管理制度;
- (五) 近三年无发生严重违法违规行为, 无拖欠应缴付财政款项等。

### 四、支持标准

#### (一) 支持标准。

1.参与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一种贸易救济措施应对的企业撰写应(起)诉研究报告的, 最高支持金额不超过40万元; 获得最低税率或取得胜诉(含申请人撤诉、获得“0”税率, 不包括价格承诺)的企业撰写应诉研究报告的, 支持金额不超过50万元。胜诉需提供“中国贸易救济信息网”或立案国立案机构官方途径可查询的案件通报网页截图(标识了企业名称)作为佐证材料。

申请企业同时参加了行业无损害抗辩且报告也反映了行业无损害抗辩情况的, 可在上述标准基础上上浮不超过5万元; 支持费用均以企业实际支出金额为限;

2.参与同一案件反倾销、反补贴调查的企业撰写反映反倾销、反补贴调查应对研究报告的, 对申请企业的最高支持金额不超过80万元; 支持费用均以企业实际支出金额为限。

3.参与对外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争端应对（以下简称知识产权争端应对）的企业撰写应诉研究报告的，最高支持金额不超过150万元；取得胜诉（含申请人撤诉、专利无效、专利不侵权，不包括和解）的企业撰写应诉研究报告的，支持金额不超过180万元。胜诉需提供“中国贸易救济信息网”网页截图（标识了企业名称）作为佐证材料，支持费用均以企业实际支出金额为限。

4.对进口产品发起贸易救济调查的企业撰写起诉研究报告，最高支持金额不超过40万元，所涉案件裁定对被调查国家或地区征收反倾销税、反补贴税或实施保障措施的，最高支持金额上浮至不超过50万元；支持费用均以企业实际支出金额为限。

#### 5.其它情况：

（1）新立案件的应（起）诉研究报告给予1次支持；

（2）同一案件多次复审的，每参与一次复审并撰写应（起）诉研究报告的，给予1次支持；

（3）同一案件的应（起）诉研究报告已获得市级同类资金支持但未超过企业实际支出费用的，可予以支持，但总支持金额不超过本申报指南支持标准的最高支持金额，支持费用以企业实际支出金额为限。

#### （二）有以下情况之一的不予支持。

1.应（起）诉研究报告需为涉案企业原创，不得抄袭、剽窃或存在其它弄虚作假的行为；

2.应（起）诉研究报告所涉案件已获得过本专项资金资助的；

3.应（起）诉研究报告所涉单独应诉案件实际支出费用合计小于1万元的；

4.到国外法院起诉的相关案件，不予支持。

## 五、申报材料及有关要求

1.2023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应对贸易摩擦事项）申请表，双面打印；

2.应（起）诉研究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企业近三年来基本情况，企业近三年来涉案产品生产和销售情况，案件应对情况及经验总结，案件影响分析，案件发生之后企业采取的调整措施（如产品升级、调整市场布局、健全内部管理机制、推动行业自律等），以及对政府或者行业协会组织应对工作的意见建议。研究报告字数不少于3000字；

3.案件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立案公告、抽样证明、实地核查证明、裁决公告、在中国贸易救济信息网或立案国立案机构官方途径可查询的案件通报网页截图等；

4.申报承诺书；

5.企业资质材料：

（1）营业执照复印件。企业名称发生变更的，如案件应诉和申报企业名称不同，需提供变更企业名称的工商登记等佐证材料；

（2）企业诚信信息记录（可在广东商务诚信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gdintegrity.com>下载），如有处罚记录的，需另提交已缴纳相应罚款等消除处罚记录的证明材料；

6.与案件直接相关的律师聘用合同、费用支付明细及相关凭证（包括银行水单、发票等）复印件。涉外合同和文件需提供核心内容的中文翻译件。企业直接使用外币支付的费用，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通过银行购汇支付的，直接按购买人民币金额计算；

7.企业财务核算与管理制度相关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企业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财务管理制度等；

8.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

以上申报材料一式三份，需同时提供纸质版、电子版。纸质申报材料按以上顺序胶装成册，每页加盖公章，所有材料盖骑缝章，申报材料需扫描保存为PDF格式，申报材料2“应（起）诉研究报告”一并提供DOC、DOCX或WPS版，电子版刻录光盘随纸质材料一同报送。

纸质资料提交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德民路区行政服务中心东座二楼对外贸易投资促进科办公室（请企业人员打印本通知，携带身份证，配合工作人员要求进入服务中心）。

电子版申报材料请提前报送至邮箱 [ccpitsd@shundeccpit.org](mailto:ccpitsd@shundeccpit.org)，纸质版申报材料须于**2023年2月13日**前提交，逾期不予受理。

附件：1.承诺书

2.2023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应对贸易摩擦事

项)申请表

3.材料装订标准及注意要点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促进局

2022年2月6日

(联系人:黄晓明、董嘉怡,联系电话:22835490、22835489)